

嘉義縣布袋鎮貴林國民小學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劃

一、依據

- (一)性別平等教育法。
- (二)性別平等教育法實施細則。

二、目標

- (一)透過教育方式，消除性別歧視。
- (二)宣導性平觀念，促進性別地位實質平等。
- (三)統整相關教材，厚植性別平等教育資源。
- (四)營造優質校園，建立無性別歧視與無暴力的教育環境。

三、策略

- (一)健全性別平等教育推動委員會，落實性別平等教育。
- (二)規劃系列性別平等教育活動，培養性別平等意識。
- (三)充實性別平等教育教學內涵，提升性別平等認知能力。
- (四)規劃學校性別平等整體環境，增進校園人身安全。

四、項目及內容

項目	實施內容	負責單位	備註
一、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之設置與運作	1. 置委員 5 人，以校長為主任委員，其中女性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並公告周知。 2. 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應開會一次，以檢視相關計畫及實施成果。遇有特殊偶發狀況，得由主任委員隨時召開之。	性平會	本校性平委員共 5 人，男性 2 人，女性 3 人。
二、性別平等教育年度計畫之訂定與執行	1. 依處室工作性質及本校需求訂定工作計畫，並公告周知。 2. 學年結束將性別平等教育辦理情形公告周知。	性平會 各處組	
三、性別平等自我檢視	1. 檢視本校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學生成績評量委員會組成是否符合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之規定。	人事 教導處	

	2. 檢視本校各項活動(例如社團、比賽或競技)是否有性別之差別待遇,若有則修正之。 3. 檢視本校之教學、活動、評量、獎懲、福利及服務等是否有性別或性傾向之差別待遇,若有則修正之;但性質僅適合特定性別者,不在此限。		
四、課程與教學	1.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含性侵害防治教育、情感教育、性教育、同志教育、媒體識讀、防範復仇式色情、網路性別暴力防治等課程),並設計貼近本校生活情境之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教學案例。 2. 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每學期至少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4小時。 3. 每學年應至少有4小時以上之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	教導處 各導師	
五、性別平等教育	1. 針對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負責校園性平事件處置之相關人員以及教職員工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研習或宣導,或薦派參加校外性別平等教育研習活動。 2. 利用兒童朝會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3. 教師利用導師時間及相關課程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4. 轉發及印製性別平等教育及防範性侵害及危機處理宣導資料,擴大宣導效果。 5. 張貼性別平等、性侵害防治教育、家庭暴力防治、生命教育、青少年犯罪防範教育等宣傳海報。 6. 舉辦各項藝文活動,辦理海報、繪畫、標語製作、漫畫等藝文活動宣傳性別平等教育。 7. 聘請專家學者專題演講或親職教育講座,探討兩性相處、家暴防治、正確的性知識及性騷擾、性侵害及性霸凌防治相關知識。	教導處 各教師	隨機教學 配合宣導辦理
六、校園安全空間	1. 建立事件危機處理模式,輔導轉介流	總務處	建立校園人

	程及通報申訴制度。 2. 加強校園安全巡視，規劃上下學安全路線。 3. 定期舉行性別校園空間安全檢視說明會，公告檢視成果、並作成紀錄。 4. 定期檢視校園整體安全，繪製並更新校園危險地圖，改善校園空間安全，改進硬體設施現況，以維護人身安全，而提升校園安全。 5. 營造無性別歧視之校園文化及空間，廁所之規劃符合不同性別所需，各項設施及使用，避免性別偏見。。	訓導組	身安全環境 營造無性別 歧視之校園 文化及空間
七、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之防治與處理	1. 視需要修訂本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並公告周知。 2. 設立校園性平事件受理管道，公告受理申請或檢舉之單位、電話、電子信箱。 3. 將「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所規範事項納入教職員工聘約。	性平會 人事	
八、性別弱勢學生輔導	1. 視需要修訂性別處境不利學生輔導及處理要點。 2. 視需要修訂學生懷孕事件輔導與處理要點。 3. 針對因性別或性傾向而處於不利處境之學生或弱勢性別族群提供協助與服務，以改善其處境。	教導處	

五、活動經費:由本校相關經費支應。

六、效益評估

(一)學生能察覺性別刻板印象、了解並尊重異性，促進兩性和諧相處。

(二)理解社會文化對兩性發展的影響，體會性別角色的發展，健全身心發展，認同未來目標。

(三)規劃生涯發展，努力自我成長，體認生命的價值。

(四)做自己身體的主人，尊重自己和別人的隱私，悅納自己，培養個人的價值感。

(五)認識性侵害相關法律，學習自保與求助，保障身體權益。

(六)溝通家長觀念，建立和諧家庭，減少青少年犯罪。

七、本計畫經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討論通過，陳 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